

2021年度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全省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医药价格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方案，推进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并组织实施。开展医疗保障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

（二）协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管理，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全省统一的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标准，推进建立医疗保障待遇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实施医疗保障精准扶贫。

（四）组织实施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全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成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全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 制定全省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 职能转变。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城乡统筹的医疗救助制度，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负担。

(十) 与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8个处室，详见下表：

办公室	规划财务和法规处	待遇保障处
医药服务管理处	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	基金监督处
信息管理处	机关党委（人事处）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1年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启之

年，全省医保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最新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对标对表“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要求，以贯彻落实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意见为主线，全面推进重大制度建设，深入推进重大改革，持续优化公共服务，着力推动全省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切实体现“江苏质量”“江苏担当”，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在医疗保障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更大力度贯彻落实中央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部署，高质量编制全省“十四五”医疗保障发展规划。一是抓好《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对明确的7个方面26项改革任务进一步细化任务清单，明确时间节点，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改革任务有力有序推进，如期实现改革目标。二是高质量编制《江苏省“十四五”医疗保障发展规划》。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任务导向，全力以赴做好新时代我省第一部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努力以高质量规划引领支撑江苏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更大力度健全完善制度体系。一是大力优化参保结构。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制定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农民工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指导意见，鼓励城乡居民选择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探索建立居民医保转职工医保工作机制和路径，持续提升职工医保参保人数。二是

规范统一基本制度。全面实现基本医保市级统筹，持续提升市级统筹运行质量。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落实待遇清单制度，改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建立健全门诊共济保障机制，逐步实现政策统一、待遇均衡。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深入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探索建立全省统一的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保障制度。稳步提高筹资水平，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610元。**三是**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发展。贯彻落实建立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的实施意见，建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实施路径、产品选择和推进实施工作机制，大力推进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医疗互助等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健全完善。落实《关于建立罕见病用药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建立筹资渠道稳定、管理运行规范、基金稳健持续的罕见病用药保障机制。

（三）更大力度推进重大改革。**一是**全面推进医保支付改革。继续推进总额控制下的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付费方式改革，扎实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DIP）国家试点，DRG、DIP省级试点实现地区全覆盖，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支付方式改革。推动建立常态化集中带量采购下的基本医保药品耗材支付标准价格联动和动态调整机制，实现医保支付标准在同通用名药品逐步趋同。严格执行2020年国家药品目录，有序完成原省增补药品消化调出工作。**二是**深入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采制度改革。

健全完善药品医用耗材阳光采购机制，大力推进医疗机构阳光议价，实施药品挂网价格分级分类管理。全面执行国家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品种结果，持续开展省级药品和医用耗材带量采购。继续完善全省统一的招采平台，强化交易、信息、资金等综合监管，真正实现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在省平台阳光采购、公开交易、应采尽采。**三是**积极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全面梳理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完善项目分类，建设全省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成本和价格基础数据库。强化医用耗材联盟带量采购与医疗服务价格联动。加强统筹指导，保持地区间医疗服务价格水平的基本平衡和协调。定期组织新增和完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评审，有序调整传染病、儿童专科、部分病理、院前急救等服务项目价格。**四是**持续推进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推动《江苏省医保基金使用监管条例》立法。制定出台《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实施意见》，完善基金监管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基金监管源头治理，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建设全省统一的医保基金智能监控系统，打造智能监控全省“一张网”。加强与审计、卫健、公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合作，构建协同监管格局。

（四）更大力度推进医保精细化管理。**一是**提升医保精细化管理水平。实行区域总额预算管理，推行总额预算与医疗质量、协议履行绩效考核结果相挂钩，加强评价结果综合运用。

建立基金运行风险分级、预警机制，组织实施医保基金绩效评价，提高基金使用效益。强化“两定”机构协议管理，修改完善省级协议规范性文本，完善协议考核评估机制，加强经办机构履约管理和监督。**二是**全力推进“智慧医保”建设。建成省级双数据中心，完成设区市医保新信息平台建设，全面实现全国统一的14个医保信息业务子系统落地应用。建设全省医保信息资源中心和全省统一的三大目录库和管理平台，实现基础参保信息和业务经办信息全面省级集中。全面贯彻15项医疗保障信息业务编码，推进医保结算清单落地使用。

第二部分 2021年度省医疗保障局（机关）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2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18.9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34.1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5128.43	当年支出小计	5128.43
上年结转资金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128.43	支出总计	5128.43

公开02表

收入总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5128.43	5128.43	5128.43														
164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	5128.43	5128.43	5128.43														
164001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5128.43	5128.43	5128.43														

公开03表

支出总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5128.43	3084.43	20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6	17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36	175.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6	113.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88	56.8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	4.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18.91	2074.91	204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18.91	2074.91	2044.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074.91	2074.91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375.00		1375.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69.00		6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4.16	83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4.16	83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58	220.58				
2210202	提租补贴	613.58	613.58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128.43	一、本年支出	5128.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2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18.9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34.1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128.43	支 出 总 计	5128.4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5128.43	3084.43	2689.96	394.47	20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6	175.36	170.96	4.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36	175.36	170.96	4.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6	113.76	113.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88	56.88	56.8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	4.72	0.32	4.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18.91	2074.91	1684.84	390.07	204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18.91	2074.91	1684.84	390.07	2044.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074.91	2074.91	1684.84	390.0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375.00				1375.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69.00				6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4.16	834.16	83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4.16	834.16	83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58	220.58	220.58		
2210202	提租补贴	613.58	613.58	613.58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084.43	2689.96	394.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3.71	2553.71	
30101	基本工资	317.06	317.06	
30102	津贴补贴	885.66	885.66	
30103	奖金	26.42	26.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76	113.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88	56.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4	5.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0.58	220.58	
30114	医疗费	9.84	9.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7.67	917.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47		394.47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2	印刷费	20.00		20.00
30205	水费	2.83		2.83
30206	电费	25.96		25.96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38		10.38
30215	会议费	60.00		60.00
30216	培训费	40.00		4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0		3.40
30228	工会经费	14.22		14.22
30229	福利费	15.68		15.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0		17.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96		76.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4		32.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25	136.25	
30302	退休费	136.03	136.03	
30309	奖励金	0.22	0.22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1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5
			小计 2	人员经费 3	公用经费 4	
合计		5128.43	3084.43	2689.96	394.47	20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6	175.36	170.96	4.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36	175.36	170.96	4.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6	113.76	113.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88	56.88	56.8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	4.72	0.32	4.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18.91	2074.91	1684.84	390.07	204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18.91	2074.91	1684.84	390.07	2044.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074.91	2074.91	1684.84	390.0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375.00				1375.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69.00				66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4.16	834.16	83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4.16	834.16	83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58	220.58	220.58		
2210202	提租补贴	613.58	613.58	613.58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084.43	2689.96	394.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3.71	2553.71	
30101	基本工资	317.06	317.06	
30102	津贴补贴	885.66	885.66	
30103	奖金	26.42	26.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76	113.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88	56.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4	5.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0.58	220.58	
30114	医疗费	9.84	9.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7.67	917.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47		394.47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2	印刷费	20.00		20.00
30205	水费	2.83		2.83
30206	电费	25.96		25.96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38		10.38
30215	会议费	60.00		60.00
30216	培训费	40.00		4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0		3.40
30228	工会经费	14.22		14.22
30229	福利费	15.68		15.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0		17.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96		76.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4		32.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25	136.25	
30302	退休费	136.03	136.03	
30309	奖励金	0.22	0.22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54.00	25.00	17.60		17.60	11.40	120.00	100.00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无	0.00	0.00	0.00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	1
合计		394.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47
30201	办公费	30.00
30202	印刷费	20.00
30205	水费	2.83
30206	电费	25.96
30207	邮电费	15.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38
30215	会议费	60.00
30216	培训费	4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0
30228	工会经费	14.22
30229	福利费	15.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4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单位：164001-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	*	*	*	*	1	2	3	4	5
合计					1,447.60	1,447.60			
货物类					70.00	70.00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70.00	70.00			
	医疗保障综合管理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通用设备	自行组织	35.00	35.00			
	医疗保障管理平台运行维护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专用设备	自行组织	35.00	35.00			
服务类					1,377.60	1,377.60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1,377.60	1,377.60			
	医疗保障综合管理经费	物业管理费	办公楼物业管理	自行组织	110.00	110.00			
	医疗保障综合管理经费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自行组织	60.00	60.00			
	医疗保障综合管理经费	委托业务费	法律咨询服务	自行组织	40.00	40.00			
	医疗保障管理平台运行维护	委托业务费	互联网信息服务	分散采购	900.00	900.00			
	医疗保障调查监测专项经费	委托业务费	广告服务	自行组织	170.00	17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印刷费	印刷服务	自行组织	20.00	2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自行组织	60.00	60.00			
	交通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自行组织	10.00	10.00			
	交通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服务	自行组织	7.60	7.6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5128.4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524.63万元，增长11.40%。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5128.43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5128.43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128.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4.63万元，增长11.4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津补贴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9）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2. 上年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支出预算总计5128.43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5128.43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5.3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离退休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6.25万元，增长3.70%，主要原

因是人员工资、津补贴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4118.9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补贴、日常公用支出，医疗保障政策管理、医疗保障经办事务及信息化建设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50.33万元，增长9.3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津补贴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834.16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68.05万元，增长25.2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人员公积金基数调整，退休人员住房补贴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5128.43万元，包括本年收入5128.4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128.43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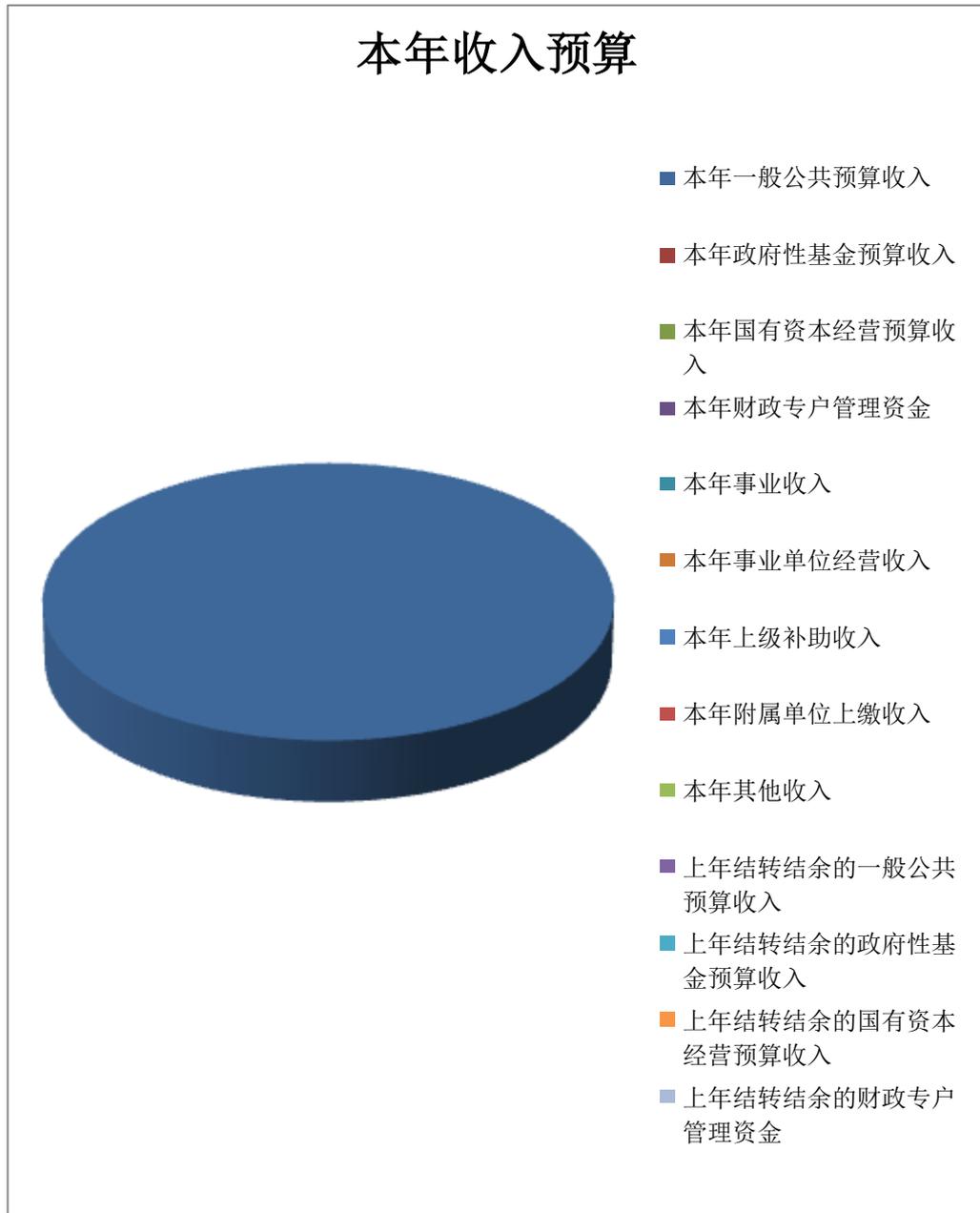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占0%。

图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5128.43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3084.43万元，占6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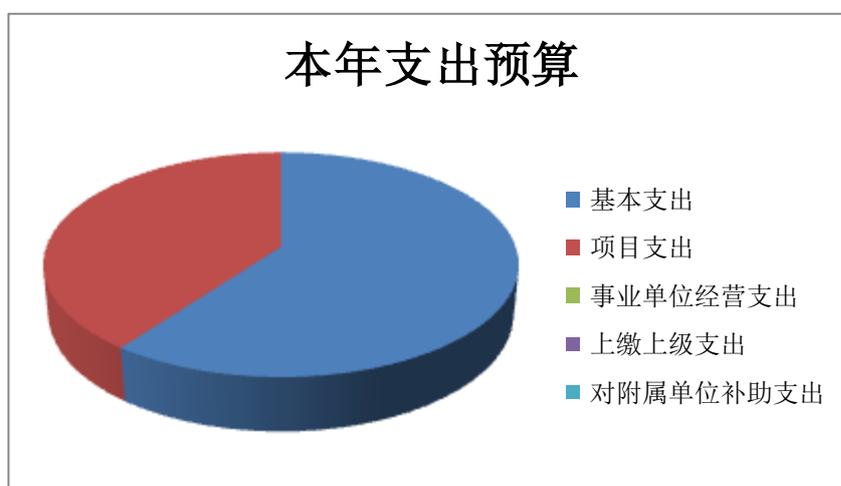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2044.00万元，占39.8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128.4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24.63万元，增长11.4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津补贴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5128.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24.63万元，增长11.4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津补贴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13.7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83万元，增长3.4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56.8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2万元，增长3.4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3.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项)支出4.7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50万元，增长11.8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工伤保险预算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2074.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0.33万元，增长20.3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津补贴调整、日常公用支出定额标准提高。

2.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137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3.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支出669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20.5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80万元，增长10.4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公积金基数调整。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613.5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7.25万元，增长31.58%。主要原因是人员

增加，人员公积金基数调整以及退休人员住房补贴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084.4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689.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394.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5128.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4.63万元，增长11.4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津补贴调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3084.4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689.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394.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

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6.3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7.6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2.59%；公务接待费支出11.4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1.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25.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7.6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7.6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1.4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12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1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394.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4.96万元，增长23.4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日常公用支出定额提高。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447.6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7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377.6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7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5128.43万元；本单位共3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2044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